

证券代码：000608

证券简称：阳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1-L27



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2021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为保证公司工作的顺利推进，经公司总裁熊伟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扶金龙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扶金龙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

附：扶金龙先生简历

扶金龙，男，1982年出生，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学士学位。

扶金龙先生曾先后担任深圳市京基百纳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南山京基百纳广场项目总经理，深圳市京基百纳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KKONE 项目总经理，深圳市京基百纳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KKMALL 项目总经理、深圳市京基百纳商业管理有限公司经营发展中心总经理，深圳市京基百纳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公司副总裁。

扶金龙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其在过去十二月内曾在京基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京基百纳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副总裁职务，除此以外，其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